**考生网上报名须知**

考生必须在全面了解和理解《2018年下半年扬州市江都区教育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简章》和《2018年下半年扬州市江都区教育部门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师岗位条件简介表》的基础上方可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江都教育网”报名入口链接进入指定报名网站，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须注意以下事项：

1.户籍所在地：省+市+区（县）。

2.生源地：省+市+区（县），2018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填写。

3.最高学历和最高学位：以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为准填写。

4.专业详细：严格按照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填写（不需要罗列所学课程名称）。若研究生专业不符合报考条件，以本科专业报考的考生，须注明“\*\*\*专业（本科）、\*\*\*专业（研究生）”。

5. 教师资格证书名称：请注明教师资格证种类。如，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小学教师资格证书、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证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证书……

6.固定电话和移动电话：填写必须准确，保证组织方能够联系到报名者。移动电话号码当年12月前保证正常使用，以便及时接收考试组织方的信息，否则责任自负。

7.家庭成员：父母、配偶、兄弟姐妹等的姓名、工作单位等，信息尽量填写完整。

8.考生简历：从高中学段填写。工作经历如实填写，并注明是否签订合同、缴纳养老保险。

9.专业比对：在报名阶段，如有考生所学专业名称不在拟报岗位所列专业范围内，在2018年9月24日16:00之前，将本人毕业学校出具的成绩单等课程设置材料，以及拟比对专业的课程设置材料送至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人事科207室，现场填写专业比对申请表。

经江都区人社局会同区教育局审核认定，符合岗位要求并可以此专业报考该岗位的，该专业会在“江都教育网”“江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公布。

友情提醒各位考生尽早报名，并及时关注网报审核情况，2018年9月26日16：00后将无法提交个人报名信息。

考生在录用岗位的服务期为5年，服务期不足按年份赔偿用人学校聘请代课教师费用。

诚挚欢迎守诚信、热爱乡村教育事业的毕业生加盟江都教育！